

证券代码：873577

证券简称：菲尔特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6 月 16 日，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一）提案程序

2021 年 6 月 4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51.2% 股份的股东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的议案》，提请在 2021 年 6 月 21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增加临时提案。

（二）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公司董事葛鹏因工作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现拟选举孙鹏为公司董事。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董事会成员为：杨延安、郑学军、薛晓芹、葛鹏、康彦。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后的董事会成员为：杨延安、郑学军、薛晓芹、康彦、孙鹏。

（三）审查意见说明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股东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符合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股东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调整后的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一）审议《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二）审议《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 （三）审议《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 （四）审议《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 （五）审议《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 （六）审议《2021 年度投资计划》议案
- （七）审议《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八）审议《关于公司申请 2021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
- （九）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十）审议《关于追认 2020 年下半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 （十一）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 （十二）审议《关于调整公司董事》的议案

五、备查文件目录

西材党字【2021】7 号 《关于干部任免的通知》

西安菲尔特金属过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8 日